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1-031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提别提示：

- 1、本次调整前，“联诚转债”转股价格为：24.37 元/股；
- 2、本次调整后，“联诚转债”转股价格为：18.44 元/股；
- 3、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1 年 5 月 11 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公开发行了2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60亿元。（债券简称：联诚转债，债券代码：12812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联诚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转股价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率为 N ，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 K ，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 A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调整后转股价为 P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派发现金股利： $P=P_0-D$ ；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P_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P_0+A\times K)/(1+K)$ ；

三项同时进行时： $P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公司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5月11日；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当前总股本81,600,4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999997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总计派发现金红利32,640,155.52元（含税）。本年度送红股0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999998股。共计转增24,480,118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母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综合上述规定，“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 = (P_0 - D) / (1 + N) = (24.37 - 0.399999) / (1 + 0.299999) = 18.44$$

“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4.37元/股调整为18.4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5月11日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